

Mr. Barrington(緬甸)及 Mr. Kiselyov (白俄羅斯)，應主席請，任點票員。

經以無記名方式投票。

選票總數：	59
廢票：	0
有效票數：	59
棄權：	0
投票會員國數：	59
法定多數：	40

各國所得票數：

希臘.....	37
巴西.....	31
阿富汗.....	26
哥斯大黎加.....	22

一二二。主席：在這一次票選中，也沒有一國被選出來。依照議事規則的規定，下一次票選將是無限制的。每一位代表有權在他的選舉票上填寫兩個國家的國名。除了已經是理事會的理事國、或剛才已經當選的那些國家外，每一位代表並不限於選舉任何特定國家。

Mr. Barrington(緬甸)及 Mr. Kiselyov (白俄羅斯)，應主席請，任點票員。

經以無記名方式投票。

選票總數	59
廢票：	0
有效票數：	59
棄權：	0
投票會員國數：	59
法定多數：	40

各國所得票數：

希臘.....	37
巴西.....	30
阿富汗.....	23
哥斯大黎加.....	20
薩爾瓦多.....	1
印度.....	1
盧森堡.....	1
菲律賓.....	1

一二三。因為沒有一國獲得法定多數，本人可否建議我們現在宣告延會；在明天午前十時三十分再舉行會議。

(午後七時十分散會。)

### 第五百三十六次全體會議

一九五五年十月二十日星期四午前十時三十分在紐約舉行

主席：Mr. José MAZA(智利)

A/PV.536

#### 議程項目十五

##### 選舉經濟暨社會理事會六理事國(續前)

一。主席：經濟暨社會理事會中將於一九五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出缺的六個席位，已有四個於昨天的票選中補實。現在我們必須進行補實其餘兩個席位。昨天在完成了一系列的無限制票選中的第一次票選後我們便延會了。依照議事規則第九十六條的規定，其次的兩個票選也將是無限制的。因此，候選國的數目將不加限制；祇有那些已經有代表出席經濟暨社會理事會的會員國或是那些甫經當選的理事國才被除外。

Mr. Barrington(緬甸)及 Mr. Kiselyov (白俄羅斯) 經主席邀請充任點票員。

經以無記名法投票。

選票總數：	59
廢票：	1
有效票數：	58
棄權：	0
投票會員國數：	58
法定多數：	39

各國所得票數：

巴西.....	38
希臘.....	33
阿富汗.....	24
哥斯大黎加.....	5
比利時.....	1
洪都拉斯.....	1

印度.....	1
以色列.....	1
盧森堡.....	1
敘利亞.....	1
烏拉圭.....	1

有效票數:	59
棄權:	0
投票會員國數:	59
法定多數:	40

各國所得票數:	
希臘.....	38
阿富汗.....	21

二. 主席：由於在這次票選中沒有一國當選，我們必須進行另一次票選，這次也是無限制的。

Mr. Barrington(緬甸)及 Mr. Kiselyov (白俄羅斯) 經主席邀請充任點票員。

經以無記名法投票。

選票總數:	59
廢票:	0
有效票數:	59
棄權:	0
投票會員國數:	59
法定多數:	40

各國所得票數:

巴西.....	45
希臘.....	33
阿富汗.....	21
哥斯大黎加.....	2
洪都拉斯.....	2
白俄羅斯蘇維埃社會主義 共和國.....	1
以色列.....	1
盧森堡.....	1
敘利亞.....	1
泰國.....	1
葉門.....	1

巴西獲得三分二之法定多數，當選為經濟暨社會理事會理事國。

三. 主席：還有一個席位須予補實。因此我們將進行另一次票選，以便決定。這次票選必須以須予補實的席數的兩倍為限；因為祇有一個空缺，這次票選將以希臘和阿富汗兩國為限。

Mr. Barrington(緬甸)及 Mr. Kiselyov (白俄羅斯) 經主席邀請充任點票員。

經以無記名法投票。

選票總數:	59
廢票:	0

四. 主席：因為這次票選並無結果，我們將進行另一次票選，仍以該兩國即希臘和阿富汗為限。

Mr. Barrington(緬甸)及 Mr. Kiselyov (白俄羅斯) 經主席邀請充任點票員。

經以無記名法投票。

選票總數:	58
廢票:	0
有效票數:	58
棄權:	0
投票會員國數:	58
法定多數:	39

各國所得票數:

希臘.....	40
阿富汗.....	18

希臘獲得三分二之法定多數，當選為經濟暨社會理事會理事國。

## 議程項目十六

### 選舉託管理事會二理事國

五. 主席：議程上的次一項目是選舉託管理事會兩個理事國，以實薩爾瓦多和敘利亞兩國於一九五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任期屆滿時所遺兩缺。

六. 除任期不於十二月三十日屆滿的那十個理事國即澳大利亞、比利時、中國、法蘭西、海地、印度、紐西蘭、蘇聯、英聯王國及美國外，聯合國任何會員國包括兩個即將卸任的理事國在內，都可被選。

七. 一如從前的辦法，這些選舉將以無記名法舉行，而且沒有提名。緬甸代表已經宣佈他在這次選舉中是一個利害關係者，因此本人請巴西代表替代他充任點票員，和白俄羅斯代表共同擔任點票工作。

Mr. de Freitas Valle(巴西)及 Mr. Kiselyov  
(白俄羅斯)經主席邀請充任點票員。

經以無記名法投票。

選票總數：	58
廢票：	0
有效票數：	58
棄權：	0
投票會員國數：	58
法定多數：	39

各國所得票數：

瓜地馬拉.....	40
敘利亞.....	36
緬甸.....	17
賴比瑞亞.....	16
冰島.....	1

瓜地馬拉獲得三分二之法定多數，當選為託  
管理事會理事國。

八. 主席：我們將進行另一次票選，以補實  
餘下的一個懸缺。這次票選將以敘利亞和緬甸兩  
國為限。

Mr. de Freitas Valle(巴西)及 Mr. Kiselyov  
(白俄羅斯)經主席邀請充任點票員。

經以無記名法投票。

選票總數：	59
廢票：	0

有效票數：	59
棄權：	3
投票會員國數：	56
法定多數：	38
各國所得票數：	
敘利亞.....	37
緬甸.....	19

九. 主席：因為沒有一國當選，我們將進行  
另一次票選，仍以同樣兩個候選國即敘利亞和緬  
甸為限。

Mr. de Freitas Valle(巴西)及 Mr. Kiselyov  
(白俄羅斯)經主席邀請充任點票員。

經以無記名法投票。

選票總數：	59
廢票：	0
有效票數：	59
棄權：	2
投票會員國數：	57
法定多數：	38
各國所得票數：	
敘利亞.....	43
緬甸.....	14

敘利亞獲得三分二之法定多數，當選為託  
管理事會理事國。

(午後十二時十分散會。)

## 第五百三十七次全體會議

一九五五年十月二十五日星期二午後三時在紐約舉行

主席：Mr. José MAZA(智利)

A/PV.537

### 議程項目二十五

#### 聯合國朝鮮復興事務處主任報告書

第二委員會報告書(A/2995)

第二委員會報告員 Mr. Stanovnik (南斯拉  
夫) 提出該委員會報告書。

依據議事規則第六十八條，大會決定不討論  
第二委員會報告書。

一. 主席：既然沒有代表想說明投票理由，  
大會就開始對報告書[A/2995]內的決議草案舉行  
表決。

二. 蘇聯代表要求分別表決決議草案前文第  
一段及正文第一段。

前文第一段以五十二票對五票通過，棄權者  
一。

前文第二段及第三段通過。

正文第一段以四十三票對五票通過，棄權者  
八。

正文第二及第三段通過。

決議草案全文以四十七票對零通過，棄權者  
八。